

Q：免學費是甚麼？我可以申請嗎？

A：這是和國中最大不一樣的地方！

只要符合：

(一)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

(二) 學生之家庭年所得在 148 萬元以下。

※「家庭年所得」，是指學生與其法定代理人(一般而言為學生父母)3 人合計之全年所得。

※跟有沒有報稅沒有關係！

就可申請，通過即免收學費 6240 元！

Q：免學費怎麼申請呢？

A：只要

(1)填寫申請表(雙面，新生報到手冊p5-6)

(2)繳交學生和法定代理人(一般而言為學生父母)3人之戶口名簿影本

※若法定代理人有特殊原因非父與母雙方，請一定要提供含有記事欄且記事欄資料不可省略的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

(3)上網填寫表單(網址：<https://pse.is/T8ZQS>)

完成以上3步驟，教育部便將資料送財稅資料中心進行家戶所得查調，查調符合資格，即免收學費。

Q：我已有中低收入，還可申請免學費嗎？

A：可以！符合免學費補助資格之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身障子女及身障學生，可並行補助，請均勻選相關身分類別並檢附證明文件。【例：高一具免學費資格，另亦為中低收入戶子女，減免項目為：(1)學費 6240 元(2) 雜費 60%】

Q:我是高一新生，有申請免學費，現在根據發的繳費單繳費，是不是之後免學費資格審核通過了，我可以領到一筆退費？

A: 這個答案：『不是的，沒有。』學校依據您申請的身分(免學費)製作單據，故並沒有跟您收「學費」這個項目，也就沒有退費狀況。

※財稅調查沒通過的會有通知單進行補繳。

Q：還有甚麼和國中不一樣？

A：(1)若僅有「高雄市單親家庭扶助辦法所稱單親家庭」身份，在高中無特別減免。也和特殊境遇家庭子女不同。

(2)不論身分，書籍費、營養午餐在高中均無減免。(原住民為伙食費及助學金)

Q:學生確實具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身分，不是有減免嗎？為何還需交的就學費用還有這麼多？

A:請參見免學費暨學雜費減免宣導(新生報到手冊 p3-6)，不論何種身分最多只減免學費、雜費、課輔費，其實高中就學費用裡最大筆的是孩子實際使用的營養午餐和書籍費，並無減免，和國中有較大不同。若有需協助的地方，本校有仁愛基金，開學時，學務處將提供申請。

Q:有就學費用可以參考嗎？

A:以下資料非本學年度之金額，之前繳費金額僅提供參考

項目	學費	雜費	書籍費	家長會費	團保費	電腦使用費	營養午餐費	課輔費	合計
費用	6,240	1,740	上 4063 下 1942	100	175	400	上 4841 下 4042	上 1198 下 1061	上 18757 下 15700
備註	符免學費 低收入戶 0	符合低收入戶 0 餘依身分減免比例							免學費者 上 12517 下 9460

※上：上學期，下：下學期